

关于 2018 年晋升教师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学术答辩的通知

运职院人函〔2018〕39 号

各系（部）、处（室）：

根据学院《运城职业技术学院关于 2018 年度教师系列和实验系列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安排的通知》（运职院人〔2018〕23 号）、《运城职业技术学院教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实施办法》（运职院人〔2018〕22 号）和《山西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答辩规则》（晋人职字〔2006〕30 号），现对 2018 年晋升教师高级职务学术答辩工作安排如下：

一、参加答辩人员

学校审核合格且公示无异议的晋升高级职务评审教师，须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学术答辩，答辩成绩当年有效。

二、答辩时间、地点

答辩时间：另行通知

地 点：图书馆二楼会议室。

三、参加答辩须提供的材料

1. 填写答辩书一份。申报答辩的学科必须与本人从事的专业和拟申报评审的学科一致。

2. 任现职期间、近 5 年来的学术技术工作总结 2 份（字数不超过 2000 字，用 A4 纸打印）。学术技术工作总结要点可填入答辩书相关栏目。

3. 答辩论文要求。提交 2 篇任现职以来以第一作者公开发表、代表本人最高学术水平、最新研究成果并与本人研究方向一致的学术论文复印件各 2 份，同时将论文基本情况填写到答辩书的相关栏目中。以无论文条件申报的，以代表性成果介绍代替答辩论文。

四、答辩形式

申报人员答辩总时间控制在 30 分钟，包括本人自我介绍和学术答辩两个环节：

1. 本人自我介绍。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内容包括：姓名、单位、学历学位（在何校取得本科、硕士、博士学位）、从事的专业及研究方向、所授课程名称和申报职务、近 5 年学术研究成果及取得的成果、所解决的理论实践问题、答辩论文的主要学术观点及学术创新点。

2. 学术答辩。学术答辩以问答为主，主要考察参评人答辩论文的真伪、学术水平的高低，衡量其教学科研成果在所从事专业领域内的学术位置和作用。评委根据答辩者提交的论文和总结，拟出 3 道答辩题，由答辩者从中选择 2 道题回答。参评人回答问题结束后，评委当场进行点评。对学术上有争议的观点，参评人和评委可书面呈高评委会裁定。

3. 答辩现场全程录像。为了维护答辩工作的公正性和严肃性，欢迎答辩人员对答辩工作进行监督，如发现弄虚作假、营私舞弊者，可向学校党群工作部和人事处举报。

五、评分标准

答辩成绩实行百分制，论文、科研（教研）学术水平评价占

总成绩的 50%，答辩成绩占 50%。答辩总成绩分为三档：优（85 分以上）、合格（60-84 分）、差（60 分以下，不含 60 分）。评委根据答辩人的水平赋分。

六、结果使用办法

学术答辩结果提交高评会作为评审的主要依据之一。正常晋升的答辩总成绩须在合格以上（含合格），申请破格晋升的答辩总成绩必须为优秀。

七、答辩人员注意事项

1. 凡参加答辩的人员，答辩时不得携带任何讲稿、提纲和其它无关材料进入答辩现场。

2. 按时到达指定答辩地点候答，不到者按弃权处理。进入答辩会场人员要及时关闭手机，并交给工作人员统一保管。

3. 等候答辩或旁听时，不得在会场随意走动、交头接耳、对答辩人评头论足或发出任何声响，以免影响答辩人现场发挥。答辩结束离场后在走廊仍要保持安静。

4. 答辩人应自觉维护评审答辩工作的公正性和严肃性，不得干扰评委正常评审工作，不得请托任何关系人给评委打招呼，不得采取其它可能影响评审工作的方式、办法等干扰评审工作。凡有违反者，经劝阻无效的，取消其答辩成绩。存在违反法律规定等行为的，追究其相应责任。

附件：运城职业技术学院晋升副教授职务学术答辩名单

人事处

2018 年 12 月 14 日

附件:

2018 年运城职业技术学院晋升副教授职务学术答辩名单

答辩组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作部门	申报职务	申报学科	所属二级学科
机械组	1	周 燕	女	机电工程系	副教授	机械工程	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